

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评价单位：广州市朗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1
1.2.整体公参过程概述.....	1
2.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开情况.....	2
2.1.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公开方式.....	2
2.3.公众意见情况.....	2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公示内容及公示时限.....	4
3.2.公示方式.....	4
3.2.1.网络.....	4
3.2.2.报纸.....	4
3.2.3.张贴.....	5
3.2.4.查阅情况.....	5
3.2.5.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5
4.报批前公开情况.....	10
4.1.公开内容及日期.....	10
4.2.公开方式.....	10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6.其他.....	12
7.附件.....	12
8.诚信承诺.....	13

1. 概述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 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发布，2017年7月16日修订）“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从而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1.2. 整体公参过程概述

建设单位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组织开展了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

2024年1月9日，建设单位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

2024年8月8日，建设单位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网站上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并同步于2024年7月31日、2024年8月8日在《增城日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同时在敏感点广州斐特思公学学校公告栏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征求意见稿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2024年7月31日至2024年8月30日。

2024年9月2日，建设单位在环评爱好者网站上进行了第三次信息公示，公开拟申报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开情况

2.1.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 月 9 日进行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网上公示截图见图 2-1。

2.2.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网站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截图见图 2-1，链接如下：

http://www.zc.gov.cn/jg/qzfbm/qjtysj/tzgg/content/post_9434442.html。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公众网站。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3.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网站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作机构 > 区政府工作部门 > 区交通运输局 > 通知公告



机构职能

内设机构

领导班子

信息公开目录

通知公告

联系方式

广州市增城区交通运输局

办公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园圃路52号

办公电话: (020) 82612110

办公邮箱: zcjtjysj@gz.gov.cn

投诉电话: (020) 82649831

邮政编码: 511300

办公时间: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8: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2024-01-09 来源: 区交通运输局 【字号: 大 中 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需开展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公开信息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和概况

- 项目名称: 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
- 项目选址: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东起增城区增科路,西接黄埔区云埔四路。
- 建设内容:
项目为创誉路西延线(增城区段),呈东西走向,东起增城区增科路,西接增城区与黄埔区交界处,全长约1.54km,规划设计等级为一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设计速度为60km/h,双向六车道,道路红线宽40m。
项目包括路基、路面、桥涵、隧道、交通及沿线设施、绿化及环境保护、市政管线等工程。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联系人: 肖工 联系电话: 020-82639873

电子邮箱: zcjtjgk@163.com

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新桥路62号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单位名称: 广州市朗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参与方式

- 电话: 020-32144766/黄工 020-82639873/肖工
- 电子邮件: zcjtjgk@163.com
- 线上填报

五、征求意见期限

本轮公众意见征集截止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发布之前。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将开展下一轮公众意见征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建设单位提供的联系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附件: 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建设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2024年1月9日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开截图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公示内容及公示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GgfsavvpXhzHoTyyLvKAqQ>提取码：lepe。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uzs79tGyls66fd2iF9aKPg>提取码：qifl

公示时限：2024年7月31日~2024年8月30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公示方式

3.2.1.网络

公示网址：

http://www.zc.gov.cn/jg/qzfbm/qjtysj/tzgg/content/post_9803470.html，截图见图 3-1。

公示时限：2024年8月8日~2024年8月22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公众网站，并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2024年8月8日~2024年8月22日网上公示。因此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2.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24年7月31日、2024年8月8日在《增城日报》进行两次公示，见图 3-2。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3.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在周边村庄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见图 3-3。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作为张贴区域，并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2024 年 8 月 30 日连续公示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4.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https://pan.baidu.com/s/1GgfsavvpXhzHoTyyLvKAqQ> 提取码：lepe，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

<https://pan.baidu.com/s/1uzs79tGyls66fd2iF9aKPg> 提取码：qi1。

3.2.5.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意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作机构 > 区政府工作部门 > 区交通运输局 > 通知公告



机构职能

内设机构

领导班子

信息公开目录

通知公告

联系方式

广州市增城区交通运输局

- 办公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园圃路52号
- 办公电话: (020) 82612110
- 办公邮箱: zcqtysj@gz.gov.cn
- 投诉电话: (020) 82649831
- 邮政编码: 511300
- 办公时间: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8: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4-08-08 来源: 区交通运输局

【字号: 大 中 小】

《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初步完成编制, 形成征求意见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需开展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 听取公众意见, 公开信息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电子版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gfsavvpXhzHoTyyLvKAqQ>

提取码: lepe

纸质报告书可在国家法定工作日08:00-17:30前往建设单位联系地址申请查阅。

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uzs79tGyls66fd2iF9aKPg>

提取码: qifl

三、征集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公示起10个工作日。

六、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联系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新桥路62号

联系人: 肖工

联系电话: 020-82639873

电子邮箱: zcjtjgk@163.com

七、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 广州市朗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郭工

电话: 020-32144766

Email: 542822980@qq.com

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2024年8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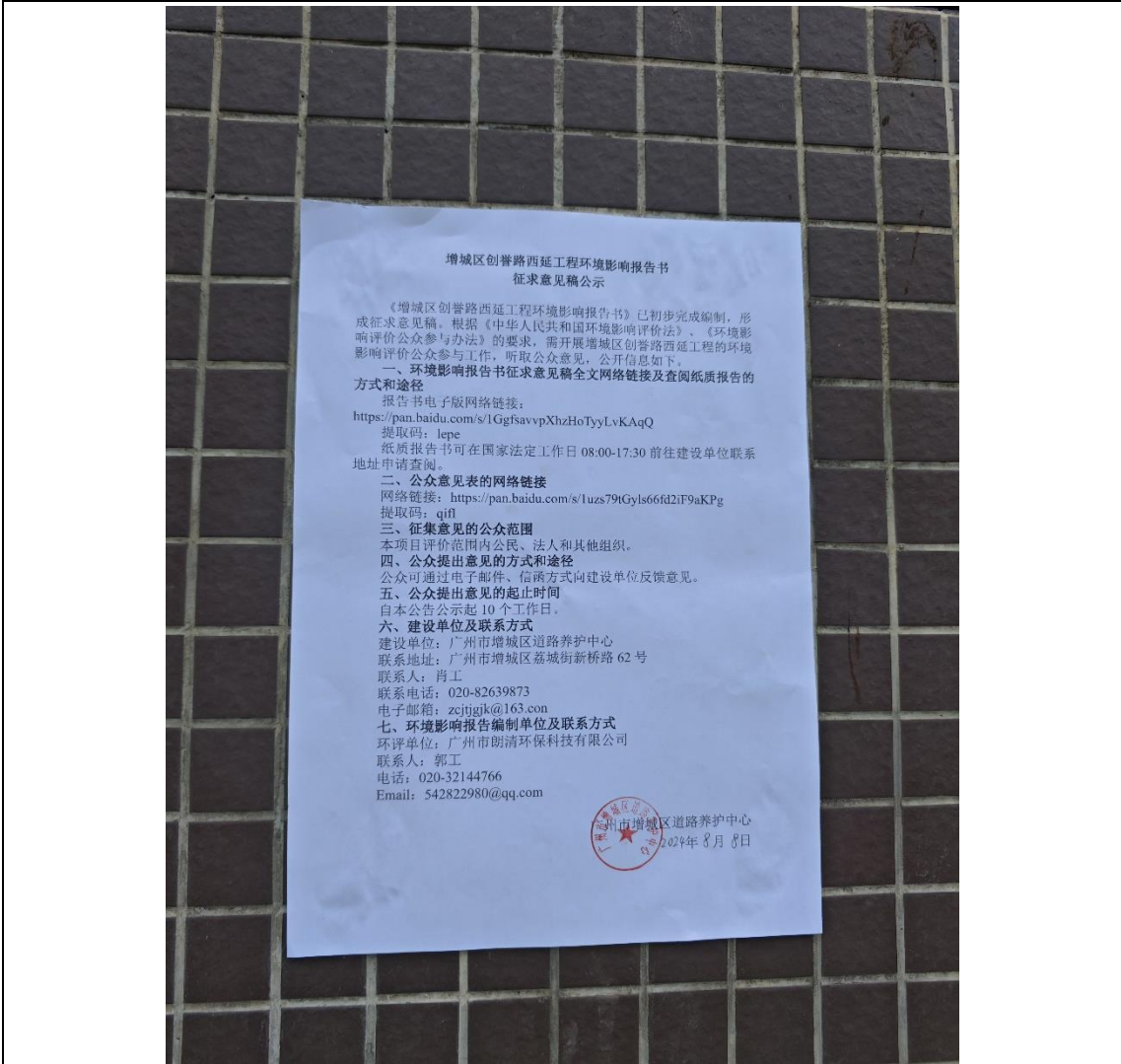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照片



图 3-2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登报公示照片



图3-3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登报公示照片



广州斐特思公学学校

图 3-4 征求意见稿公示现场张贴

4.报批前公开情况

4.1.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因此，本项目在报送《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4年9月2日在环评爱好者网站上公开《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截图见图4-1。

4.2.公开方式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4年9月2日在环评爱好者网站上（网址：<http://www.zc.gov.cn/hdjlpt/yjzj/answer/18372>）公开《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在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示，因此该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4-1 环评报批前公示截图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及报批前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6.其他

无

7.附件

无

8.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报告格)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开展公众参与工作期间,对公示期间公众反馈的意见进行回应。我单位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增城区创誉路西延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成的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2024年9月5日

